

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

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

職權範圍

在二零一五年七月至十二月期間，

1. 就各項與推動「長者友善社區」相關的事宜與政府部門、非政府機構及長者代表等進行討論，提出建議，並進行跟進工作；
2. 於區內舉辦與推動「長者友善社區」相關之活動及計劃；及
3. 向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提出與推動「長者友善社區」相關之意見。